

正本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青島市傷者聯合會

函

立案證號：內政部警政司社字第 8423282 號

會 址：108 台北市萬華區日善里 5 鄰東園街 73 巷 24 號 1 樓

電 話：(02) 2332-8120 傳 真：(02) 2332-8713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類別：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04 月 25 日

發文字號：中脊聯 103 字第 029 號

附件：如說明

主旨：檢送 本會辦理 103 年度「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課程，
惠請貴單位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培訓，敬請 查照。

說明：

一、為充實相關從業人員對於內政部 102 年 1 月 1 日施行之最新「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有所依循與了解，特辦理本培訓課程。

二、培訓日期及地點：

(一)第 26 梯次：台中場

1、培訓日期：103 年 5 月 15、16 日（星期四、五）

2、培訓地點：台中市愛心家園【台中市南屯區東興路一段 450 號】

(二)第 27 梯次：高雄場

1、培訓日期：103 年 6 月 05、06 日（星期四、五）

2、培訓地點：高雄市勞工育樂中心【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 132 號】

(三)第 28 梯次：台北場

1、培訓日期：103 年 6 月 13、14 日（星期四、五）

2、培訓地點：臺北市捷運行政大樓【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8 巷 7 號】

三、檢附 課程報名簡章乙份（可於官網 <http://www.fsci.org.tw> 下載），敬請參閱。

正本：如行文單位

副本：聯合會秘書處

理事長

楊德明

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103. 4. 29

收文號：1824

內政部營建署委託『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辦理『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報名簡章

壹、依據：

- 一、立法院第三屆第三會期第十五次會議修正「殘障福利法」（現為「身心障礙者保護法」）附帶決議（三）「各項公共建築物、活動場所，設置便於身心障礙者行動與使用設施及設備，其勘檢工作，應由政府與民間團體共同成立專業團體為之。」應廣續辦理勘檢人員培訓，以導正觀念，擴大參與。
- 二、內政部營建署 94 年 3 月 31 日營署建字第 09429050811 號函「93 年度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督導檢討會」會議記錄六、綜合結論（十四）略以：「擴大辦理無障礙生活環境宣導及培訓講習工作」。

貳、目的：

內政部 101 年 11 月 16 日台內營字第 1010810415 號令修正建築物無障礙設施相關法令並於 102 年 1 月 1 日施行，為落實執行勘驗工作，並加強無障礙環境規劃設計理念，提高建築師、直轄市、縣（市）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及審查小組成員、工務、社政等單位從業人員規劃、設計、審查之執行能力，並藉觀念溝通、強化因應工作之推動，以落實無障礙環境生活空間。

參、委託單位：內政部營建署

肆、主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

伍、講習培訓人員資格及參訓優先順序：

- 一、直轄市、縣（市）及內政部指定之特設主管建築機關之建管人員、社政人員、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成員、開業建築師、土木技師、結構技師、機關（學校）營繕工程人員、室內裝修專業設計及施工技術人員等相關從業人員。
- 二、相關社會福利團體、長期照顧（護）機構從業人員。
- 三、專科以上學校建築土木營建管理及相關科系畢業，從事無障礙環境規劃設計及施工相關業務者。
- 四、各縣市脊髓損傷者協會推薦之理監事、會務相關人員及會員。
- 五、對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及施工有需求之一般社會人士。
- 六、其他相關人員。

陸、培訓日期及培訓地點：

一、第 26 梯次：台中場

開課日期：103 年 05 月 15、16 日（星期四、五），共計 2 日。

培訓地點：台中市愛心家園【台中市南屯區東興路一段 450 號】

報名時間：即日起，額滿為止。

第 27 梯次：高雄場

開課日期：103 年 06 月 05、06 日(星期四、五)，共計 2 日。

培訓地點：高雄市勞工育樂中心【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 132 號】

報名時間：即日起，額滿為止。

第 28 梯次：台北場

開課日期：103 年 06 月 12、13 日(星期四、五)，共計 2 日。

培訓地點：臺北市捷運行政大樓【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8 巷 7 號】

報名時間：即日起，額滿為止。

二、每梯次參訓人員以 180 名為原則。(依報名順序，額滿截止)

三、課程總時數為 12 小時(包含 1 小時考試)(詳見課程時數表)。

柒、成績考核：

一、參加人員，於講習完畢並經測驗合格，方能取得講習合格資格，但有下列情形之一，不予核發講習結業證書。

(一)請假時數超過 3 小時者。

(二)遲到、早退超過 10 分鐘該節視同曠課，曠課時間超過 2 小時者。

二、講習人員需親自參訓，如有代理上課情事，撤銷參訓資格，並不再受理報名參訓。

三、由受託單位派員駐班督導，每節課均按座次表點名，並不時巡視上課情形，以提高講習效果。

玖、證書核發：

受訓人員講習合格者，由「內政部營建署」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共同具名發給結業證書。

拾、報名手續：

一、填具報名表(如附件)，繳交最近 3 個月內一寸脫帽半身照片(如國民身份證照片之格式：彩色、背景白色、光面紙)一式 3 張，背面正楷書寫姓名、身份證字號。(疊放時請注意書寫墨水沾黏照片)

二、繳交國民身份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附件 1)

三、繳交建築師或寄施之開業證書或有關識別證、服務證件或畢業證書等影本。(黏貼於附件 2)。

四、繳交相關工作資歷證明書。(黏貼於附件 3)

五、填寫具結書。(附件 4)

六、繳交匯款影印單。(黏貼於附件 5)

七、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附件 6)

八、注意事項：

(一)請依上列順序，將報名表及附件整理齊全後，用迴紋針夾在左上角，請勿折疊。

(二)採通訊報名及親自報名二種：

【通訊報名】

- 1、收件人：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
- 2、地址：108 台北市萬華區東園街 73 巷 24 號
- 3、聯絡電話：(02)2332-8120、傳真：(02)2332-8713

【親自報名】

- 1、報名地點：台北市萬華區東園街 73 巷 24 號 1 樓
- 2、聯絡電話：(02)2332-8120、傳真：(02)2332-8713

【報名費】

- 1、報名費 3,300 元整（報名費、教材費、保險費、午餐費、茶點費）
- 2、可採郵政劃撥或支票方式繳交

◎郵政劃撥：戶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
帳號：18755302

◎支票：抬頭：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

- (三) 報名日期：即日起，額滿為止。
- (四) 各項證件如有不符第伍及第拾之三、四各項規定或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即取消其與本訓練班所有之資格認定（包括受訓資格、領證資格等），並不予退費。
- (五) 已完成報名後欲想取消報名退費，均酌收 500 元行政業務工本費用。
- (六) 對已完成註冊手續之學員，如因該梯（期）學員過少時，本訓練班將協調其轉班或退費。
- (七) 學員經錄取通知上課，受訓期間如有冒名頂替上課者，一經查出，撤銷參訓資格，並不再受理報名參訓，不退還已繳交之學費。

『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勘檢人員培訓講習』

課程表

第一天

上課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08：00－09：00	報到	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
09：00－09：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之管理實務	(中)葉宗衡 建築師/(南)傅昭睿 正工程司/(北)柯賢城 工程員
10：00－10：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之管理實務	(中)葉宗衡 建築師/(南)傅昭睿 正工程司/(北)柯賢城 工程員
11：00－11：50	無障礙建築物相關法規	(中)江俊明 委員/(南)金 桐 委員/(北)楊檔巖 委員
11：50－13：30	中午休息	
13：30－14：30	無障礙建築物相關法規	(中)江俊明 委員/(南)金 桐 委員/(北)楊檔巖 委員
14：40－15：40	無障礙建築物使用者特性及相關設施設計重點	(中)王武烈 委員/(南)吳玉祥 委員/(北)陳政雄 委員
15：50－16：50	無障礙建築物使用者特性及相關設施設計重點	(中)王武烈 委員/(南)吳玉祥 委員/(北)陳政雄 委員

第二天

上課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08：30－09：00	報到	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
09：00－09：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條文與解說	(中)王重詔 委員/(南)陳淑玲 委員/(北)劉金鐘 委員
10：00－10：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條文與解說	(中)王重詔 委員/(南)陳淑玲 委員/(北)劉金鐘 委員
11：00－11：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條文與解說	(中)王重詔 委員/(南)陳淑玲 委員/(北)劉金鐘 委員
11：50－13：30	中午休息	
13：30－14：30	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實例之探討	(中)劉金鐘 委員/(南)劉金鐘 委員/(北)王武烈 委員
14：40－15：40	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實例之探討	(中)劉金鐘 委員/(南)劉金鐘 委員/(北)王武烈 委員
15：50－16：50	考試	(中)劉金鐘 委員/(南)劉金鐘 委員/(北)王武烈 委員

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
『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勘檢人員培訓講習』報名表

報名資格 (V)	☐ 縣市政府人員	單位：	職稱：		
	☐ 建築、營造人員	單位：	職稱：		
	☐ 社會福利機構	單位：	職稱：		
	☐ 其他相關人員	單位：	職稱：		

浮貼半年內彩色照片： 1. 一寸 2. 彩色 3. 背景白色 4. 光面紙 5. 一式 3 張 (相片背面請填上姓名，疊放時請注意書寫墨水沾黏照片)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素 食	☐ 是 ☐ 否	
	收據抬頭	☐ 單位 ☐ 個人 ☐ 另開立(_____)				
	時數登錄	☐ 否 ☐ 公務人員 ☐ 建築師 ☐ 技師				
	障 別	_____, ☐ 無 (聽障及視障報名者不提供翻譯人員及點字資料)			乘坐輪椅	☐ 是 ☐ 否
	通訊地址	☐ ☐ ☐ (結業證書寄送地址，請務必填寫郵遞區號) _____				
	聯絡電話	TEL: () _____ FAX: () _____ 行動電話: _____ 電子信箱: _____				
最高學歷	(請詳填學校名稱)					

繳驗證件	☐ 1. 相片 3 張(白底、一寸) ☐ 2. 身分證影本 ☐ 3. 畢業/開業證書、服務證影本 ☐ 4. 工作資歷證明書 ☐ 5. 具結書 ☐ 6. 匯款單影本
-------------	--

培訓費用：新台幣 3,300 元整

郵政劃撥戶名：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 帳號：18755302

TEL：(02)2332-8120 FAX：(02)2332-8713

受訓地區 (V)	地 點	
	☐ 第 26 梯次：05 月 15、16 日 (台中市愛心家園 B1 教室)	
	☐ 第 27 梯次：06 月 05、06 日 (高雄市勞工育樂中心 303 教室)	
	☐ 第 28 梯次：06 月 12、13 日 (臺北市捷運行政大樓 B1 會議廳)	

講習須知	1. 按主辦單位規定：學員須全程親自上課，若有缺課、遲到、早退者取消受訓、領證及換證資格。	報名人簽名	
	2. 經通知上課學員，無故缺席者，不得要求任何退費。	受理單位核章	
	3. 請確認已附一式 3 張、1 吋、底為白色、彩色照片。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蓋章

正 面

(此份請不要縮小)

反 面

(此份請不要縮小)

附件：招生簡章之報名表之（2）

建築師或技師之開業證書 或 畢業證書 或 有關識別證、服務證 影本

請縮小至
B5規格並黏貼於此

附件：招生簡章之報名表之(3)

工作資歷證明書

姓名		職稱		身分證字號	
服務部門				工作內容	
開業或到職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服務 年 個月				
下列證明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證明機構或機關（全銜）： (戳章)					
負責人： (簽名蓋章)					
機構或機關地址：					
電話：					
開業證字號（無則免填）：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具 結 書

本人 參加內政部營建署主辦建築物設置
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所付前項證件如有偽
造、假造、塗改等情事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取消
本人所有資格認定（包括講習資格、領證資格），並不要求任
何退費。

此 據

具 結 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招生簡章之報名表之(5)

匯款單影本黏貼處

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蓋章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1. 立書人因參與內政部營建署委託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以下簡稱 貴會)辦理之「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對於立書人於「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期間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立書人同意 貴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法令及法規於本次活動各項業務執行內進行蒐集、處理及使用。
2. 本講習蒐集使用立書人的個人資料內容包含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出生年月日、E-MAIL、聯絡電話及通訊地址等。
3. 立書人同意 貴會因講習所需，以立書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立書人的身份，與立書人進行聯絡；並同意 貴會於立書人提供個人資料後繼續處理及使用立書人的個人資料，以利後續活動作業進行。
4. 立書人若未提供正確個人資料，或立書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檢舉或 貴會發現不足以確認立書人的身分真實性、冒用、盜用其他人資料或資料不實等情形， 貴會有權取消立書人講習之參與資格等相關權利。
5. 立書人就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得行使以下權利：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但因 貴會執行相關業務所必需者及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 貴會得拒絕之。
6.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7. 立書人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 貴會蒐集、處理及使用立書人的個人資料之效果，不得以 貴會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為由對 貴會為任何主張或請求。

此致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

☐ 我已詳閱本同意書，瞭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拘束（請打勾）

立同意書人：

（請本人親自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